吴川市海滨街道2021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711号)（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及省、湛江市、吴川市的有关规定，现公布吴川市海滨街道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报告包括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总体情况、制度建设情况、工作开展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内容本报告主要通过吴川

市海滨街道办门户网公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吴川市海滨街道办党政综合办联系。（地址：吴川市海滨街道海港大道南，邮编：524500，电话：0759-5550092，吴川市海滨街道办门户网网址：https://www.gdwc.gov.cn/zjwchb/gkmlpt/index。)

一、总体情况

2021年，在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街道一如既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广东省政务公开条例》、《吴川市政务主动公开制度》以及《吴川市政务依申请公开制度》，加强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制，扩大公开范围，加大公开力度，不断优化服务，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不断把我街道的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为打造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政务公开制度建设情况**

1. **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工作机构。**我街道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根据最新人事变动，2021年调整了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办主任担任组长，分管政务公开工作领导任副组长，其他各股室负责人任成员，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街道党政综合办，统一协调指导全街道政务公开工作。
2. **完善工作制度，确保责任到位。**我街道制定了《吴川市海滨街道依申请公开促进依法行政工作机制》、《吴川市海滨街道政务公开动态扩展和定期审查制度》、《吴川市海滨街道政务公开工作协调机制》等制度，明确工作职责，确保责任到位，并且严格按照制度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安全意识和保密意识，做到不发生泄密事件。今年以来，我街道发布的政府公开信息无错别字也无失泄密情况。

**三、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1年，我街道在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更新了《海滨街道政务信息化公开指南(2021)》和《吴川市海滨街道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并发布了71篇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其内容包括：海滨街道领导班子分工、政府机构等基本信息，街道制发的普发性非涉密文件，年度政府工作报告，相关政务动态，财政预算、决算信息，政策解读及转载上级有关文件等相关内容。

**（二）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1年我街道收到1例依申请公开事项，街道非常重视，负责同志积极联系相关人员查询资料，最后依时依规回复了申请人。

本年度，我街道在市政府的指导下，编制完成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并报市政府办公室备案。政务公开内容丰富且定期动态更新，格式规范且公开程度符合要求。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1年，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没有发生任何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虽然我街道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方面有了一定的进步，但离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还差距较远，如政务公开内容的广度和深度不够，相关政策解读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主动公开内容还不够完善等。对以上问题，我街道采取以下措施加以改进：

**（一）加强信息主动公开工作。**不断完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机制，做好社会救助、城乡规划、公共文化服务、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等领域政府信息的发布工作，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

**（二）强化政策解读工作。**在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公开的同时，注重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部署，做到文件与解读材料在政府网站相应栏目同步发布且关联阅读。

**（三）进一步加强政务舆情回应。**对公众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要主动在予以回应，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做到及时预警、科学研判、妥善处置、有效回应，发布权威信息，正确引导网络舆情发展。

**（四）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业务能力学习。**积极参与全市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培训班（会议），切实提高街道政务公开分管领导和经办人员的业务能力、工作水平和综合素质，确保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正常、深入、有序开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吴川市海滨街道办事处

 2022年1月13日